

证监会：科创板公司要用好改革政策完善公司治理

■本报记者 吴晓璐 毛艺融

10月2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科创板科创成长层首批新注册企业上市仪式。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李超在上市仪式上表示,科创板科创成长层迎来首批新注册企业上市,这标志着资本市场服务科技创新和新质生产力发展迈出新的重要步伐。

李超表示,希望科创板公司用好用足改革政策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发展质量和投资者回报;希望行业机构进一步提升专业能力和执业质量,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和投资者;希望上交所坚守科创板“硬科技”定位,加强监管,优化服务。

自2018年11月份宣布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以来,科创板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市场保持稳健发展,市

场功能稳步发挥,改革“试验田”作用日益显现。去年以来,中国证监会相继推出“科创板八条”“并购六条”等政策措施。今年6月份实施的科创板“1+6”改革总体进展顺利,设置科创成长层,引入资深专业机构投资者、预先审阅等制度试点平稳推进。

中国证监会表示,将会同各方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

神,抓紧研究谋划“十五五”时期资本市场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坚持科创板“硬科技”定位,进一步深化投融资综合改革,不断提高制度包容性、适应性和吸引力、竞争力,大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加强监管和投资者保护,推动科创板在新起点上实现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十五五”发展目标和金融强国建设。

上交所：不拘一格支持“硬科技”企业上市

■本报记者 毛艺融

10月28日,上交所理事长邱勇在科创板科创成长层首批新注册企业上市仪式现场发表致辞时表示:“今年6月份,科创板改革‘1+6’政策正式发布,上交所全力以赴抓落实,在四个多月时间内,完成了规则、技术、市场就绪准备工作,今天迎来科创成长层首

批新注册企业上市。”

邱勇介绍,下一步,上交所将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持“硬科技”定位,进一步发挥科创板“试验田”作用,把好准入关,更好识别优质科创企业,支持人工智能、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更多前沿科技领域适用科创板第五套上市标

准,不拘一格支持具有参与全球竞争潜力的“硬科技”企业上市。

二是坚持以改革促发展,提升制度包容性、适应性,深化发行承销、再融资、并购重组等领域的适应性改革,引导各类要素资源加快向科创领域集聚。

三是坚持强监管,持续提升监管效能,切实做到严而有度、严而有方、严而有效,积极探索适应科技创新规

律的监管方式,不断增强市场对科创企业的信心和预期。

四是坚持以投资者保护为根本使命,推进投融资协调发展,提升市场吸引力、竞争力,持续深化投资端改革,着力培育耐心资本、长期资本,大力发展指数化投资,持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加快营造“资金愿意来、企业留得住、投资者有回报”的市场生态。

3家企业同日发布招股书 科创板科创成长层启新程

(上接A1版)

引导耐心资本流向科技企业

科创板科创成长层企业的上市,将吸引更多耐心资本进入。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西安奕材的参投机构,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吴海表示,科创板作为资本市场改革的“试验田”和科技创新核心枢纽,对助力科技企业做强做大起到巨大作用,尤其是科创板“1+6”改革政策的推出,增强了中国科技企业的发展信心,同时也激发了中国创投行业的投资热情,成为中国科技创新再次加速前进的“助推器”。

易方达基金指数研究部总经理庞亚平表示,此次新政将为指数体系注入新的活力:一方面,科创成长层的设立,为开发更具针对性、更聚焦未盈利高研发企业的精准化指数奠定了坚实基础;另一方面,一系列配套举措从源头上强化了科创板的“硬科技”底色,加速优质前沿企业的集聚,为指数化



投资提供更丰富、更优质的底层资产与策略选择。

“制度优化后,科创板市场层次更加丰富,审核效率和透明度明显提升,为长期资金和耐心资本营造了更好的投资环境。改革还将进一步引导社会资金向高端制造、前沿科技等方向集

中,促进科技、产业与资本的良性循环。”华夏基金数量投资部行政负责人、基金经理徐猛表示。

事实上,科创板科创成长层企业在上市前便受到耐心资本的支持。“我们公司成立以来,得到了一批耐心资本的支持,投资者认可禾元生物的技术

产品,助力公司走到上市。”杨代常表示。

在任声策看来,首批新注册企业的示范意义在于能显著增强广大科创企业的发展信心,未来,优质未盈利科创企业在科创板上市将成为常态。

三重信心支撑科创板科创成长层“开门红”

■田鹏

10月28日,科创板迎来历史性时刻——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元生物”)、西安奕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奕材”)和广州必贝特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贝特”)等3家未盈利企业鸣锣上市,正式成为科创板科创成长层首批新注册企业。截至当日收盘,上述3家公司股价较发行价分别上涨213.49%、198.72%和74.41%,以亮眼涨幅稳收“开门红”。

在笔者看来,市场之所以报以热烈回应,是因为背后有三重信心:一是对企业核心技术实力与成长潜力的信心;二是对科创成长层定位与制度优势的信心;三是最重要的,对“创新驱动发展”这一国家战略的信心。

首先,企业的技术壁垒与赛道稀缺性,构成了第一重信心。具体来看,西安奕材是中国大陆第一、全球第六的12英寸硅片厂商,其已授权境内外发明专利

数量居国内同领域首位。在半导体国产替代的关键期,这样的“隐形冠军”直接填补了产业链核心环节的供给缺口,“开门红”体现的恰是资本市场对“卡脖子”技术突破的溢价反馈。此外,禾元生物与必贝特一定程度上体现了生物医药领域的创新深度。前者构建的水稻重组蛋白质表达体系,突破了重组人白蛋白药物的底层技术瓶颈;后者聚焦全球首创药物研发,精准切入肿瘤治疗等未满足临床需求的领域。这类企业的技术价值使之成为资本长期布局的“心头好”。

其次,科创成长层清晰的定位与差异化的制度优势,构成了第二重信心。科创成长层从设立之初就明确聚焦“技术有较大突破、商业前景广阔、持续研发投入大、上市时处于未盈利阶段的科技型企业”,既延续了科创板服务科技创新的核心使命,又通过差异化制度设计,为处于关键发展阶段、暂未盈利但技术壁垒高的企业提供了更精准的上市通道。此次3家未盈利企业成功登

陆,正是这一定位的直接体现,让市场看到板块对“硬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的包容与支持。

值得一提的是,科创成长层在信息披露等制度上的优化更具针对性。比如针对成长期企业特点,要求其在年报中结合行业特点充分披露尚未盈利的原因、影响,并提示公司尚未盈利的风险,在临时公告中及时披露相关风险或者负面事项的具体情况及其影响。这种“精准披露+风险前置”的制度设计,让投资者能更全面、透明地判断企业价值,进而更愿意为企业长期成长价值买单。

从过去科创板的培育成绩单看,截至2024年年底,科创板累计有22家未盈利企业摘“U”,占上市时未盈利企业总数的41%。以2019年为基数,54家未盈利企业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26%,展现出强劲的发展动能。

最后,对“创新驱动发展”这一国家战略的坚定认同,构成了第三重信心。当前全球产业链重构加速,半导体、生物

医药等“硬科技”领域的自主可控已成为保障产业链安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抓手。

此次上市的3家企业,恰好精准卡位这些战略赛道。这种战略契合度,让投资者看到的不仅是单个企业的盈利潜力,更是“硬科技”赛道的长期价值逻辑。当投资者确信企业成长与国家战略同频、板块发展与科技叙事同步时,自然愿意用长期资金“投票”,这也成为此次“开门红”背后最深厚的信心底色。

由此可见,科创成长层的“开门红”,不是偶然的市場热度,而是企业硬科技创新力、板块制度承载力与国家战略引领力深度同频的必然结果。未来,当这种“企业敢创新、市场愿支持、战略能契合”的生态持续深化,科创成长层必将从“开门红”走向“长红”,为培育新质生产力、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更持久的资本动能,让科技自立自强的脚步在资本市场的护航下愈发坚实。



投资者保护迎行动指南 全链条织密“安全网”

■本报记者 吴晓璐

投资者是市场之本,加强投资者保护是资本市场监管工作的重中之重,关系到资本市场的长远发展。10月27日,证监会发布《关于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保护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强化了从发行上市到退市全过程的投资者保护,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的行动指南。

中央财经大学教授、资本市场监管与改革研究中心主任陈运森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意见》从发行、交易、执法、救济、退市、法治保障等全链条出发,织密投资者保护的“安全网”,是我国资本市场投资者保护体系建设的重要“里程碑”。这些举措将增强市场信任,改善投资生态,提升中小投资者的获得感和安全感。《意见》不仅是监管层面的一次制度创新,更是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实现公平与效率平衡的重要制度保障。

压实行业机构主体责任

新“国九条”提出,更加有效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证券基金期货等行业经营机构处在投资者保护前沿阵地。业内人士表示,为进一步压实经营机构投资者教育与服务的主体责任,引导经营机构树立正确的经营理念,《意见》督促经营机构做实做细投资者教育工作,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责任,将投资者教育嵌入业务流程。

针对部分经营机构对投资者诉求不重视、处理不到位的情况,业内人士表示,《意见》压实经营机构处理投资者诉求的主体责任,督促经营机构将健全完善投资者投诉和纠纷处理工作机制与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和合规管理体系有机衔接,做好投诉源头治理,切实提升服务质量。

“《意见》对证券经营机构提出了更高要求,明确了中小投资者保护的主体责任。”陈运森表示,这将促使行业机构真正把“以投资者为中心”的理念落到实处。行业机构要从销售导向转向服务导向,把投资者教育、风险揭示、适当性管理融入业务流程,形成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纠偏的闭环管理。同时,强化投诉与纠纷处理机制,有助于及时化解矛盾,防止风险积聚。总体来看,这是提升行业自律、重塑机构公信力的重要一步。

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汤欣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加强投资者教育是投资者保护的基础性举措,进一步压实经营机构处理投资者诉求的主体责任则是努力打造公平合理的市场环境的有益尝试。

进一步提高诉讼效率

证券纠纷特别代表人诉讼制度在支持中小投资者获得赔偿救济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目前,已有2单特别代表人诉讼落地,近6万名投资者合计获赔27.39亿元,另有2单案件审理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不过,业内人士也表示,特别代表人诉讼工作上存在启动门槛高、诉讼程序长等问题,影响了制度功能发挥,需要进一步优化特别代表人诉讼运行机制。

《意见》强调发挥特别代表人诉讼制度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中的重要作用,包括支持、配合人民法院加大证券纠纷特别代表人诉讼制度适用力度,更好发挥特别代表人诉讼集约化化解纠纷的制度功能等。

据记者了解,下一步,监管部门将进一步优化特别代表人诉讼运行机制,完善特别代表人诉讼启动程序,进一步提高诉讼效率。

“完善特别代表人诉讼启动程序,意味着中小投资者维权有了更高效、低成本的法律途径。”陈运森表示,启动程序更加顺畅后,投资者维权的可及性有望进一步提高,也能强化对违法主体的威慑,督促

上市公司及中介机构守法合规,促进市场诚信建设。

畅通投资者救济渠道

近年来,证监会系统高度重视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强化纠纷源头治理,丰富创新资本市场多元解纷“工具箱”。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12月份,39家全国性证券期货调解组织累计调解成功案件3.32万件,为投资者挽回损失超过102亿元。

业内人士表示,为持续巩固、深化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格局,《意见》从三方面对深化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作出部署:一是进一步发挥调解的基础性作用,推动人民法院加大立案后委托调解力度,完善“示范判决+批量调解”工作机制;二是充分发挥民事诉讼的作用,证监会将支持、配合人民法院加大证券纠纷特别代表人诉讼制度适用力度;三是更好发挥先行赔付制度作用,鼓励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证券公司依法自愿作出先行赔付投资者的承诺。

“完善多元化解机制是建设成熟资本市场的重要环节。”陈运森表示,通过完善调解、仲裁、诉讼、先行赔付等机制,能够在不同阶段、不同层面化解纠纷,减少投资者维权的时间和经济成本。尤其是“示范判决+批量调解”的机制设计,有助于高效处理群体性案件,提升司法资源使用效率。同时,行政监管与司法衔接的强化,也为中小投资者提供了更便捷、更实用的救济通道。

“证券期货纠纷的司法解决一般而言成本较高、周期过长,推进完善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可以帮助处于弱势地位的投资者使用法庭内外的各种机制,通过合法渠道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汤欣表示。

健全退市投保

随着常态化退市机制持续深化,上市公司退市过程中的投资者赔偿问题受到市场高度关注。

新“国九条”提出,健全退市过程中的投资者赔偿救济机制,对重大违法退市负有责任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等要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去年4月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严格执行退市制度的意见》提出,“健全退市过程中的投资者赔偿救济机制,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据此来看,《意见》从三方面健全终止上市过程中的中小投资者保护制度机制,包括强化对存在退市风险上市公司的持续监管,强化重大违法强制退市中的投资者保护、强化上市公司主动退市中的投资者保护。

其中,投资者与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公司间的矛盾,纠纷更为尖锐。为实现“退得下、退得稳”,需要统筹推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与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工作。对此,《意见》规定,引导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风险的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主动采取先行赔付或者其他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措施,弥补投资者因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违法行为遭受的损失。加强相关民事、行政与刑事案件办理工作的衔接配合,合力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对于主动退市的上市公司,根据《意见》安排,公司应当提供现金选择权等保护措施;发行B股的公司拟通过全面要约收购或者股东大会决议主动终止B股上市交易的,支持收购人或者有关现金选择权提供方开立B股临时账户。

陈运森表示,《意见》在退市环节提出的三方面保护措施,体现了“有序出清、温情退市”的理念。要求退市风险公司充分披露信息、控制异常交易,可防止投机炒作;对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强化先行赔付与追责,确保投资者损失有补偿;在主动退市中,要求提供现金选择权,保障投资者自由退出。这一系列措施有助于让退市制度更具预期性和公平性,维护市场长期健康发展。

人民币汇率走强 对美元中间价年内涨逾千点

■本报记者 韩昱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数据显示,10月28日,人民币对美元中间价报7.0856,较上一个交易日调升25个基点,创2024年10月15日以来最高。今年1月2日,人民币对美元中间价报7.1879,以此计算,今年以来,人民币对美元中间价涨幅达1023个基点。

东方金诚首席宏观分析师王青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总体而言,近期在美元指数震荡上行、全球汇市波动加剧的过程中,人民币中间价向偏强方向的调整力度有所加大。这或许与年初以来国内经济走势较强、美元大幅下跌,而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虽有

所升值但未能与之充分匹配有关。这意味着当前稳汇率的重点正转向稳定一篮子人民币汇率指数。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的数据显示,10月24日当周,CFETS(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人民币汇率指数报97.55,BIS(国际清算银行)货币篮子人民币汇率指数报103.64,SDR(特别提款权)货币篮子人民币汇率指数报91.91,均创4月份以来新高。

与此同时,在岸、离岸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均呈现走强态势。Wind资讯数据显示,10月28日,在岸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报收7.1006,盘中一度升破“7.1”关口,最高触及7.0982,年初至今涨幅约2.73%;当日离岸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盘中最高触及

7.0954,年初至今涨幅约3.26%。

中信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明明告诉《证券日报》记者,今年以来,得益于美元整体偏弱的外部环境、央行稳汇率政策保持力度、国内权益市场表现出色吸引外资流入等因素,人民币汇率稳中有升,整体保持较强韧性。

“综合各类影响因素来看,短期内人民币仍会处于偏强运行状态,接下来需重点关注美元走势和人民币中间价调控力度。”王青分析称,往上看,伴随美联储恢复降息等情况出现,美元指数的上行空间有限。不过,上半年美元跌幅较大,已对包括美联储降息等在内的利空因素有所消化,后期会有较强的抗跌韧性。从国内方面看,经济基本面将

